

证券代码：873500

证券简称：博克斯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公司根据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建湖县农村供水有限公司、建湖县自来水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09,003,317.01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175,298,503.78 元，向江苏双博智慧水务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为 4,9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2.34%，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2.80%，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建湖县农村供水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城汇文东路 36 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城汇文东路 36 号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主营业务：农村饮用水管道安装、维护；管道材料销售。

法定代表人：吴明华

控股股东：盐城双湖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建湖县人民政府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建湖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湖中南路 999 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湖中南路 999 号

注册资本：20000 万

主营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法定代表人：葛绍根

控股股东：盐城双湖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建湖县人民政府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双博智慧水务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高新技术区经六路 26 号（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主营业务：CMA 认证的相关水质检测业务；直饮水工程建设、运营和维护业务；二次供水工程建设、运营和维护业务；管网漏损测定业务；DMA 分区计量及 GIS 系统测定业务；智慧水务平台、智能水表、流量计、水质分析仪表等产品生产、检测和售后服务等业务；管网清洗、养护及非开挖修复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建湖县农村供水有限公司	货币	260 万元	26%	52 万元
建湖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货币	250 万元	25%	50 万元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490 万元	49%	98 万元

司				
---	--	--	--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建湖县农村供水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60 万元，持股 26%，建湖县自来水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50 万元，持股 25%，双方共占股 51% 成为一致行动人，作为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490 万元，持股 49%。具体内容均以工商登记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优化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公司将积极行使股东权利，完善合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合资公司的经营决策和风险管理，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流程，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积极防范和应对各种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对公司发展、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